赤峰市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电子支气管镜、电子支气管镜、生物显微镜）（二次）中标结果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BJMSJY-260034-1）

一、中标人信息

赤峰市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电子支气管镜、电子支气管镜、生物显微镜）：

中标人：内蒙古和尔泰科技有限公司 ,中标价格：73.5万元

二、其他

1：详见附件；

2：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三、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

四、联系人

招标人：**赤峰市医院**

地址：**赤峰市红山区长青街152号**

联系人：**高老师**

电话：**0476-8890631**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明世继元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玉泉区玉泉数智大厦21层**

联系人：**许盈盈、王磊、陈斯斯**

电话：**0471-4682038转8002、4682138转8002**

邮件：**bjmsjynmbsc@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许盈盈（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盖章）

赤峰市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电子支气管镜、电子支气管镜、生物显微镜）（二次）

中标结果公告

一、项目编号：BJMSJY-260034-1

二、项目名称：赤峰市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电子支气管镜、电子支气管镜、生物显微镜）（二次）

三、中标信息：

投标人名称：内蒙古和尔泰科技有限公司

投标人地址：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松山区芳草路以东、临潢大街以南天王商务综合楼1号-1-402

是否价格扣除：是

中标金额：柒拾叁万伍仟元整（735,000.00元）

平均得分：87.58分

四、主要标的信息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原产地和制造商名称	单价（元）	数量
1	电子支气管镜	VBC-Q50	上海澳华	上海/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	217500.00	1条
2	电子支	VBC-T50	上海	上海/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	217500.00	1条

	气管镜		澳华	司		
3	生物显微镜	BX53F2C	奥伟登	广州/广州市番禺区大龙街旧村西路3号101、201、401	150000.00	2台
投标报价：大写：柒拾叁万伍仟元整　小写：735,000.00元						

五、评审专家名单

王化彬、卢云冰、李福民、王晓军、李晓华（采购人代表）

六、代理服务收费对象及金额

中标服务费：参照《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内工建协[2022]34号)下浮20%计算，采购人已将代理服务费用做在采购预算内，由中标供应商支付，不单独计列。

收费对象：中标人

金额：本项目代理费8820.00元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

八、其他补充事宜

无

九、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一）采购人信息

名　　称：　赤峰市医院

地　　址：　赤峰市红山区长青街 152 号

联 系 人：　高老师

联系方式：　0476-8890631

（二）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北京明世继元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玉泉区玉泉数智大厦 21 层

邮政编码：010031

联系方式：　0471-4682038 转 8002

4682138 转 8002

邮　　箱：bjmsjynmbsc@163.com

（三）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许盈盈、王磊、陈斯斯

联系方式：0471-4682038 转 8002

4682138 转 8002

十、附件

（一）《分项报价表》

（二）《本国产品相关附件》

北京明世继元招标有限公司

2026 年 11 月 19 日

三、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BJMSJY-260034-1}

项目名称：{赤峰市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电子支气管镜、电子支气管镜、生物显微镜）（二次）}

供应商名称：{内蒙古和尔泰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原产地和制造商名称	单价（元）	数量
1	电子支气管镜	VBC-Q50	上海澳华	上海/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	217500.00	1条
2	电子支气管镜	VBC-T50	上海澳华	上海/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	217500.00	1条
3	生物显微镜	BX53F2C	奥伟登	广州/广州市番禺区大龙街旧村西路3号101、201、401	150000.00	2台

投标人名称：内蒙古和尔泰科技有限公司

投标人盖章或由法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2026年11月17日

注：

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 须填写分项报价表，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 本分项报价表如填写不下，可另附页描述。

八、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

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的产品名称	响应文件中响应的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	响应的产品是否为本国产品
1	电子支气管镜	电子支气管镜（VBC-Q50）	是
2	电子支气管镜	电子支气管镜（VBC-T50）	是
3	生物显微镜	生物显微镜（BX53F2C）	是
本国产品在产品总成本中占比合计（%）：100%			

投标供应商(盖章)：内蒙古和尔泰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全称：(内蒙古和尔泰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11 月 17 日

注：

1. 供应商提供本国产品应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如后续有更新的，则以更新后的文件为准。且在《本国产品说明》表格对应“本国产品”、“非本国产品”栏中勾选，按照《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见下附件 1）提供该产品报价在产品总成本中占比。

2. 供应商须同时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出具符合要求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

附件 1：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

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一般按照其二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按照产品的一级组件进行成本核算能够满足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判定需求的，可以按照一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

一、产品的一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的组件。产品的二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一级组件的组件。一级组件不可分解的，视同二级组件。

二、二级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全部成本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二级组件不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成本不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

三、产品总成本和组件成本以相关会计核算数据、采购合同、进货记录等为基础进行计算。

四、需要对成本核算规则予以进一步明确的其他有关事项，由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另行规定。

九、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 34号） 的规定， 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电子支气管镜（VBC-Q50）、电子支气管镜（VBC-T50），生产厂为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厂址为上海市闵行区光中路133弄66号。电子支气管镜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100%。电子支气管镜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电子支气管镜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生物显微镜. BX53F2C， 生产厂为奥伟登光学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厂址为广州市番禺区大龙街旧村西路3号101、201、401。生物显微镜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100%。生物显微镜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生物显微镜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投标供应商（签章）：内蒙古和尔泰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全称：{内蒙古和尔泰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11月17日

注：

1. 产品如有型号， 请在 “产品名称 ”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 “规定比例 ”栏可不填， 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 “关键组件 ”栏可不填， 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 “关键工序 ”栏可不填， 下同。